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學校轉學申請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基本資料 | 申請日期 | 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申請休學原因 |  |
| 學生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□女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
| 學　　號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 班級 | 　　　 　　部　　　　 　班 |
| 家長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公：宅： | 家長簽章 |  |
| 戶籍住址 | 　 　縣市 　　　　 　　里　　　鄰　　　 　　路街　　　段　 　巷　　　　弄　　　　號　　樓之 |
|  | 居住住址 | * 同戶籍住址。

□ 另列於后： | 轉學生效日 |  |
| 申請緣由 | □ 1.戶籍異動□ 2.依特殊法規辦理安置轉學* 3.因適應不良需轉換學習環境
* 4.其他 家長簽章：
 |
| 各單位會簽 | 教務處 | 學務處 | 總務處 | 主計室 |
| 教學 |  | 書記 |  | 出納 |  | 佐理員 |  |
| 註冊 |  | 生教 |  | 主任 |  | 主任 |  |
| 主任 |  | 訓育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護理師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主任 |  |  校長 |  |
| 備註 | 一、請註明交通車路線：□未搭乘　　□搭乘　　號車。二、申請復學原則如下：上學期休學者，須於下學年度上學期開學之前持休學證明書向學校申請復學；下學期休學者，可於下學年度上學期或是下學期之前持休學證明書提出申請。。三、依特殊教育法第九條第二款「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因身心發展狀況及學習需要，得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延長修業年限，並以延長二年為原則」。四、轉交物品 1.內容 □確認接收無誤 家長簽名：  2.內容 □確認接收無誤 家長簽名：  3.內容 □確認接收無誤 家長簽名：  |

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國中部轉證字第 號